

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7 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在公司（上海市闵行区都会路 1509 号）305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公司 3 名监事均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东生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实际的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赞成票，3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%；反对票，0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%；弃权票，0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%。

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内容将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均符合相

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赞成票，3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%；反对票，0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%；弃权票，0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%。

《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20 日